

国际金融中心

概况

香港作为主要国际金融中心，金融体系规管制度一向稳健，于 2018 年获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代表团赞扬。港元兑美元联系汇率制度实施以来一直是香港货币和金融稳定的基石。香港金融业的就业人数逾 26.3 万人（占整体工作人口的 6.8%）（2018 年），占本地生产总值 18.9%（2017）。

稳健的规管环境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及保险业监管局（保监局）三个法定机构在规管金融市场时各司其职。

- **金管局**于 1993 年成立，在联系汇率制度的架构内维持货币及银行体系稳定，促进金融体系的健全稳定，并管理外汇基金
- **证监会**于 1989 年成立，监管香港的证券及期货市场运作，主要职责包括维持和促进证券期货业的公平性、效率、竞争力、透明度及秩序
- **保监局**于 2015 年成立，自 2017 年年中开始规管保险公司，并计划于 2019 年下半年中实施法定保险中介人发牌制度，以规管保险中介人
- **金融领导委员会**于 2017 年 8 月成立，由财政司司长出任主席，为三个独立法定机构提供规管金融市场的大致方向。
- 政府于 2018 年实施四条新法例，以确保香港打击洗黑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的监管制度合乎最新国际标准
- 立法会于 2019 年 1 月通过《2018 年财务汇报局（修订）条例草案》，以优化上市实体核数师监管制度。

提供金融服务

- 金管局于 2018 年 9 月推出「快速支付系统」，提供 24 小时实时支付功能
- 金管局于 2019 年 3 月发出首批虚拟银行牌照
- 成立金融科技促进办公室，优化金融科技生态
- 金管局计划于 2019 年年中左右成立金融学院
- 香港银行业界开放应用程序介面（开放 API）的第一阶段在 2019 年 1 月推出
- 「银行易」措施——采用新型风险管理手法，例如透过大数据管理信用风险。

推动金融业务

- 香港交易所于 2018 年 4 月起实施新的上市制度，提升香港作为上市平台的竞争力
- 「沪港通」及「深港通」分别于 2014 年及 2016 年开通，对香港与内地资本市场互联互通具开创性意义。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沪港通」及「深港通」的每日额度增加四倍
- 「债券通」于 2017 年 7 月开通，进一步优化香港与内地金融市场基础设施之间的联系。在 2018 年，「债券通」实施了数项优化措施

- 为拓阔香港的基金分销网络，香港先后与内地、瑞士、法国、英国及卢森堡达成**基金互认安排**
- 为发展总部经济，香港于 2016 年将**合格企业财资中心**的利得税率减半至 8.25%，吸引跨国和内地企业在香港集中管理其财资活动，并于 2018 年进一步将利得税宽减的适用范围扩展至本地交易所得利润。
- **《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为贸易及投资提供优惠政策，并推动跨境保险及再保险等业务
- **粤港澳大湾区**的发展巩固香港作为联系内地与世界金融市场的重要桥梁的角色。透过提升跨境金融服务的效率，大湾区发展会促进生产要素(包括资金)在区内流动。

推广金融服务

- 香港每年举行多个与**国际金融服务相关的盛事**，包括亚洲金融论坛、国际金融周及一带一路高峰论坛
- 政府会继续扩展香港的**全面性避免双重课税协定(全面性协定)**网络，香港至今已签订 40 份全面性协定
- 于 2013 年成立的**金融发展局**（金发局），是一个高层次及跨界别的咨询机构，就推动香港金融业的进一步发展征询业界并提出建议
- 2019/20 年度《财政预算案》提供 4 亿元种子基金予**财务汇报局**，协助其过渡至新规管制度。财务汇报局是在 2006 年根据《财务汇报局条例》成立的法定机构。

首要离岸人民币中心

- **全球约 76%的人民币支付交易**经香港处理（2019 年 2 月）
- 香港的**人民币实时支付结算系统**，在 2018 年，**每日平均处理金额**超过 10,000 亿元人民币
- **全球最大人民币离岸业务中心**〔人民币总存款额达 6,398 亿元（截至 2019 年 1 月底）〕。

股市

- **世界第 6 大、亚洲第 3 大股票市场**（以 2019 年 1 月底市值计，40,840 亿美元）
- **2018 年全球首次公开招股集资额最高的地方**（366 亿美元）。香港亦自 2009 年起六度成为全球首次公开招股集资额最高的地方
- **首次公开招股集资及企业并购环境全球第一**〔国际通商法律事务所及牛津经济研究院（Baker McKenzie and Oxford Economics）《全球交易预测 2019》〕。

资产及财富管理

- 香港是**亚洲首屈一指的基金管理枢纽**。截至 2017 年年底，香港的资产及财富管理业务达 24 万 3 千亿港元（约 3 万 1 千亿美元）
- 除了单位信托形式，自 2018 年 7 月 30 日起，基金可以**公司型基金形式**，即开放式基金型公司的结构，在香港成立
- 向公众发售及以私人形式发售的基金，不论是在岸或是离岸，均可在符合某些条件后，享利得税豁免
- 政府正研究在香港引入**有限合伙制度**的建议，吸引私募基金来港注册及营运。

债券

- 在 2018 年 5 月推出**债券资助先导计划**资助合格企业来港发债

- 为推动绿色金融，在 2018 年 6 月推出**绿色债券资助计划**资助合格的绿色债券发行机构透过本地绿色金融认证计划取得认证，以及将在**政府绿色债券计划**下发行**绿色债券**
- 优化**资格债务票据计划**，增加可以参与计划的票据类型
- 以年满 65 岁或以上居民为对象，继续发行**银色债券**。

保险

- 香港是全球其中一个**最开放的保险市场**
- 全亚洲**保险公司最集中的地方**（截至 2019 年 3 月底有 162 家授权保险公司）
- **毛保费总额**为 5,317 亿元(约 682 亿美元)（2018 年临时统计数字）
- 为海事及专项保险提供**税务减半优惠**，推广**海事保险**
- **国际海上保险联盟**于 2016 年在香港设立其首个亚洲区中心，是其在成立 142 年以来首次在欧洲以外地方设立永久办事处。

世界排名

- **全球金融中心排名第 3**，仅次于纽约和伦敦，**亚洲第 1**（英国金融智库 Z/Yen 和中国（深圳）综合开发研究院 2019 年 3 月公布的《全球金融中心指数排名》）
- **全球金融制度排名第 2**（世界经济论坛《2018 全球竞争力报告》）
- **主要投资枢纽**：2017 年外来直接投资流入金额全球第 3 位；外来直接投资流出金额全球第 5 位（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世界投资报告 2018》）
- **全球 100 家顶尖银行中有 77 家**在香港经营（2019 年 2 月）。